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总经理及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总经理史伟先生因已届退休年龄，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不再担任执行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职务的请求。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及香港授权代表郭晓军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于同日向公司董事会提出不再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及香港授权代表职务的请求。史伟先生和郭晓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根据《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规定，史伟先生与郭晓军先生的辞职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辞职报告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即生效。史伟先生与郭晓军先生的辞职不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史伟先生与郭晓军先生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并无不同意见，亦不存在本公司股东需要知悉有关其辞任的其他事宜。

公司董事会将会根据规定尽快完成新的董事的推荐及选举以及新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在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之前，由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吴海君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史伟先生、郭晓军先生在任期间，勤勉敬业，各自以其卓越的业务能力和专业知识在公司改革、经营中取得了突出的成绩，本公司董事会藉此对史伟先生、郭晓军先生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9 日